

臺北市112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本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民生國小

004-2-002-002 吳0霏	004-2-002-003 康0邦	004-2-004-005 賴0墉
004-2-004-007 方0恩	004-2-004-021 盧0安	004-2-004-030 莊0禾
004-2-004-049 張0鈞	004-2-004-053 楊0謙	004-2-004-078 賴0辰
004-2-004-085 吳0希	004-2-004-087 簡0羽	004-2-004-088 侯0晉
004-2-004-099 林0蕙	004-2-006-003 馬0宸	004-2-006-010 杜0謙
004-2-008-002 鄭0恩	004-2-008-005 周0蔓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2年5月19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2年7月3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